



第五十五届会议

议程项目 116

审查联合国行政和财政业务效率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爱德华多·曼努埃尔·达丰塞卡·费尔南德斯·拉莫斯先生（葡萄牙）

一. 引言

1. 2000年9月11日，大会第9次全体会议根据总务委员会的建议，决定将题为“审查联合国行政和财政业务效率”的项目列入其第五十五届会议议程并将其分配给第五委员会。
2. 在2000年9月27日和10月2日第4和6次会议上，第五委员会在本项目下审议了联合检查组的报告的问题。在委员会审议该问题过程中所作的发言和发表的意见，载于有关简要记录（A/C.5/55/SR.4和6）。
3. 委员会在审议该问题时，面前有联合检查组的报告¹和秘书长转递联检组2000年工作方案和2001年及其后可能提出的报告的初步清单的说明（A/54/960）。
4. 在9月27日第4次会议上，联合检查组主席发言并介绍了联检组的报告¹（见A/C.5/55/SR.4）。

二. 决议草案 A/C.5/55/L.5 的审议情况

5. 在10月2日第6次会议上，委员会副主席兼非正式协商协调员大韩民国代表介绍了题为“联合检查组的报告”的决议草案（A/C.5/55/L.5）。

¹ 《大会正式记录，第五十五届会议，补编第34号》（A/55/34）。

6. 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 A/C. 5/55/L. 5（见第 8 段）。
7. 该决议草案通过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古巴的代表发了言（见 A/C. 5/55/SR. 6）。

三. 第五委员会的建议

8. 第五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下列决议草案：

联合检查组的报告

大会，

回顾其 1999 年 10 月 29 日第 54/16 号决议；

1. 注意到 1999 年联合检查组的年度报告；²
2. 还注意到联检组 2000 年工作方案和 2001 年及其后可能提出的报告的初步清单；³
3. 强调所有参加组织必须及时审议联合检查组的报告；
4. 期待大会第 54/16 号决议第 6 段请求提出的关于联检组的建议的后续行动办法执行进展情况报告；
5. 确认各立法机构、其秘书处和联合检查组在顺利执行该办法方面的关键作用；
6. 注意到联合检查组 1998 年报告⁴ 第 19 和 20 段并重申《联合检查组章程》第 20 条以及大会 1999 年 12 月 23 日第 54/249 号决议第 182 段，在这方面，请秘书长提出行政协调委员会关于联检组按照章程规定所提概算问题的报告；
7. 请联合检查组继续同其他联合国监督机构发展互动关系，并加强同其他参加组织的监督机构的关系，以便实现协调和交流最佳做法；
8. 决定每年审议联合检查组的年度报告。

² 同上。

³ 见 A/54/960。

⁴ 《大会正式记录，第五十四届会议，补编第 34 号》（A/54/34）。